

含着一口春天

王晓静

翻开书卷，古老芬芳的词句里，孔圣人的一句话映入眼帘，“春者，春服既成，冠者五六人，童子六七人，浴乎沂，风乎舞雩，咏而归。”口中轻诵，心生向往。春天，一年中最美丽的季节，已悄然来访。

忘了是哪一天，推开窗，忽然发现空气中凛人的寒意被丝丝缕缕地抽掉了，换成熨人心肺的轻柔。柔柔的，若有若无的暖覆在肩上，贴在唇上，抚在睫毛上，轻盈地好似振翅欲飞的蝶。于是，迫不及待地翻出春衫，揉着滑柔柔软的一团粉纱，急急忙忙穿上，神采奕奕地仿佛要去赴一场盛大的欢宴。可不是吗，春天是万物庆祝新生的欢宴，一切都透着掩不住的欣喜，藏不住的精神气儿。

碎金般的阳光洒在整个原野，蓝得像童话般的天空留恋着几朵白云，牵牵绊绊，欲留未留。蜜蜂忙不迭地将花语从一株植物传到另一株植物，让每朵花深藏一冬的心事都在这如酒的阳光中酝酿出最甜蜜的味道。

这样的田野，到处都是惊喜，无数不知名的细碎如雪的小白花在青草间轻轻浮了上来，像整块柔软的地毯铺在山坡上，听人说，这花清苦，可以入药。

忽略云间那几只有趣的风筝吧，低头细寻，你会发现一种碧绿的小草，三瓣心形的叶子

可爱地挤在一起，像是真诚地要把心捧给你看，摘一朵含在嘴里轻嚼，泥土的芬芳清新和着草叶的酸甜携着记忆挤满心房，这不是儿时常吃的酢浆草吗！味蕾的感受总是和回忆丝丝入扣。儿时和伙伴们寻觅酢浆草吃的情景犹在眼前，那时我的心小小的，很快乐且容易满足……

再低头慢走，就看到一些叶子呈羽状的植物，不用闻气味，也不必辨叶形，这是最熟悉的荠菜——童年的一道佳肴。那时，外婆常将这揉进了春光、春风、春雨的野菜在清水中濯洗，于案板上切碎，与面粉和为一团擀成薄饼一煎，就成了最清香的野菜。总是让我大呼过瘾。那时恍惚觉得春天是慈爱的，满怀襟襟都藏着无限的惊喜和鲜美。

扳着指数数数的礼物岂止这两三种。还有雪似的甜榆钱儿，可以跟鸡蛋一起炒的嫩香椿，拿来凉拌的鲜蒿蒿……

渐渐的，记忆之门大开，儿时在外婆家度过的乡野生活伴随着这些春天的味道在舌尖漾开，模糊了视线。一回眸，猛然发觉，钢筋水泥里的我不是已经离故乡太远？

吞下一口野菜饼，细细咀嚼，让所有尘世的纷扰在这春天的清芬芬芳前远遁，含着一口春天的滋味，让心灵放飞为天边那枚最远的闲云野鹤般的风筝。

故乡的鸡汤

时嘉艺

每一个晓风残月的夜晚，在异乡的路上，心就不由得被拉扯着，像风筝一般，被扯回故乡。故乡，这个词，总是一石激起游子思乡的涟漪。同样的萧瑟秋天是在故乡最温暖，同样的气若游丝的蛐蛐儿鸣也是在故乡最动听，就连那街头巷尾的烤白薯，也是在故乡最香甜。而记忆中最深处的，最深刻的，是街边转角处飘来的鸡汤的浓香。

少雨的北方小城，不知从哪一天起，来了一位南方的女子，在街边开了一家卖鸡汤馄饨的小店，仿佛给这灰色汤汤的小城下了一场江南的雨，连空气都清新起来。

小学放学，路过这家店铺，总被馄饨的香气拉扯着，再也走不动了。馄饨的汤底是用砂锅熬的鸡汤，这一大锅的汤咕咕地翻滚了一整天，连骨头都酥在了里面。鸡内虾仁馅料在老板娘绣花般翻飞的双手中，顷刻间变成了一个裹在薄如蝉翼的皮儿里的馄饨，再一个个扑通扑通跳到鸡汤里，滚上几滚，捞在码好了汤底的碗里，点上香油，用汤匙轻轻一搅，一股江南水乡的温暖便在身边荡漾开来。

在我呼呼地吃着的时候，她总是闲下来，擦擦手，笑着看我吃，然后就安静地垂下头去，接着看她的书。这书，不是那街头巷尾的女人们喜爱的杂志，对于上小学的我来说，那是最厚的一本书了，我偷偷翻过封面，叫做《平凡的世界》。那时的我不能懂得，并始终觉得淹没于琐碎的平凡哪里比得上轰轰烈烈的传奇。

有时，我母亲回家晚了，我便在吃完之后趴在她店里的餐

桌上写作业，她从不赶我，还会在我完成了作业之后，端上几个虾仁作为犒赏。我对于这免费的宵夜很是不好意思，作为回报，每周在小学的图书室为她借书。就这样，四年下来，我觉得她读完了我们那小小图书室的所有书。厚的，薄的，我认识的，我不认识的。就在这一个夜晚，我闻着那鸡汤的香，听着她认真地念书声——那是作为一个朗读者在认认真真地煲着“心灵鸡汤”。

岁月像水声一样流过，看似平缓，却也流得雀跃。有些书，当时不懂，后来才知那便是启蒙。就像有些人，当时不觉，经年之后才记起她的好。

小学之后，我便去了外地念书，许久没有回来。再回来时，那家店已改了姓，隔壁的大婶还在。我打问道：“原先那家店不开了吗？”

“不开了，她回家嫁人了。”大婶答道。

我顿时有些怅然。想起连她的姓也不知，却白白接受了那么多的虾仁。也想起她读了那么多的书，最终还是要回一座平凡的城，许是继续卖馄饨，然后嫁作人妇，洗衣煮饭，相夫教子。但即便如此，她就算最终跌入繁瑛，同样的工作却有不一样的心境，同样的家庭却有不一样的情调，同样的后代却有不一样的素养。平凡的世界里，她终究是不一样的。我猜，她会不会躲一处僻静角落，捧一本诗册默默地读，眉眼间便有了独骨的清凉。

现在，故乡该是青烟袅袅，温暖升腾了吧，那温醇醉人的味道，翻山越岭趟过江河地飘来，让人嗅着，就不会迷失了前方的路，不会忘记家乡的人。

识几个字的人，都会不同程度地读一点书。但读书的人，并非都能称得上是读书人。

比如，一个人，实在闲得无聊，无所事事，恰好身边有一本书，于是就顺手拿起翻弄几页。这充其量是读书消暇，偶尔为之，哪能算是读书人呢？再如，一个人因为喜欢武侠小说，就终日抱着武侠小说阅读，也许阅读量很大，但此种阅读只是满足自己的一种嗜好，故而仍难算是真正的读书人。

真正的读书人，应该是与书常伴，把阅读与工作与生活与自身修养联系在一起。

然则，这样的读书人也未必是纯粹读书人。就如教师，或某些从事专门研究的人，他们虽也终日与书相伴，读书不辍，但读书只是工作的需要，甚至是谋生的一种手段，目的性太过明

确，功利性太强；这样的读书，大多为书所累，难得享受到读书的乐趣，故而也就纯粹不起来。

那么，纯粹读书人应该怎样呢？纯粹读书人，首先应该是一位全天候读书人。读书，即是他们的工作，即是他们的生活。这样的人，大多多闲，因为他们对他们来说，读书就是休息，他们以书消闲。他们中的多数人，常常是把读和写联系在一起的，“读而优则写”“以文养书，以书养文”，读和写之间，相辅相成，互相促进。他们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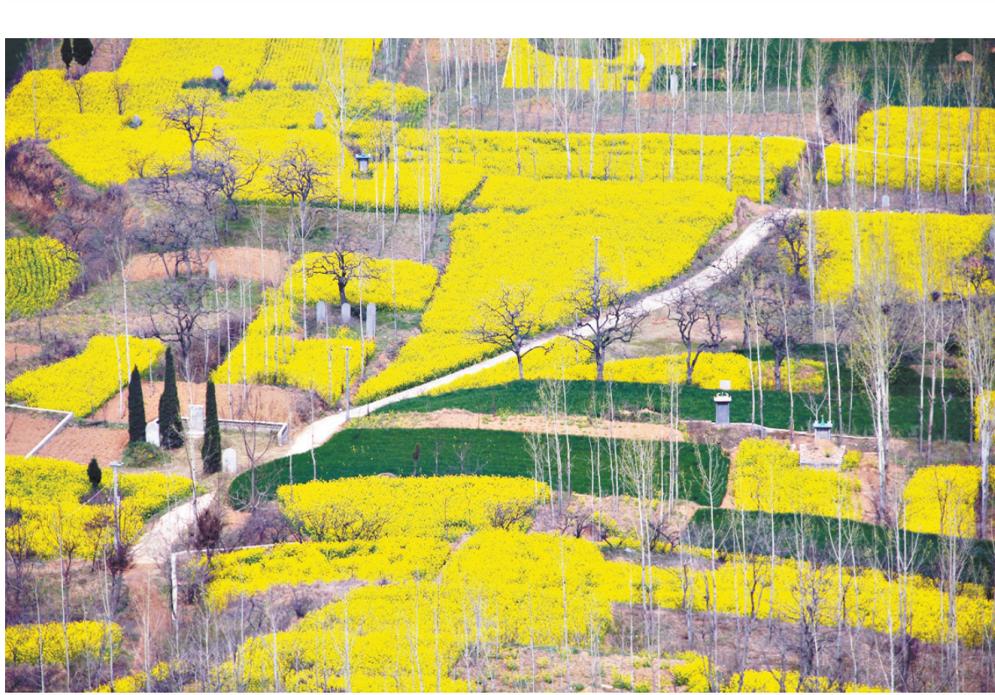
冬天的时候，最能打破空旷原野的寂寥的，该是那一块块泛着青色的麦田了。

刺骨的寒风中，万物萧条，那蜷伏在土地上的那一垄垄青青麦苗就分外的显眼。它们身挨着身，肩并着肩，轻轻摇曳着纤弱的叶片，给单调的季节增添了春日的生机和活力。

麦子生来不惧严寒，不畏酷暑。冬天来临的时候，它远离温暖的粮仓，去亲近冰冷的土地，在凄厉的寒风中吟唱一首民谣，开始筑梦，孕育希望。那一粒粒不起眼的种子，将在这里经过深秋的积淀，严冬的磨砺，再经过暖春、初夏，在被泥土滋养200多个日夜之后，走向成熟。

农谚说，“寒露到霜降，种麦不慌张”。秋收过后，随着机声隆隆，早些年该是牛铃叮当，一粒粒据说在我国有着7000年种植历史的麦子被播进新翻的土地，那是希望，也是农人的寄托。

记忆里，有幅总也抹不去的画面，晨曦初露的田野，两三个青壮汉子有说有笑地拉着一个木耩，一位弯腰弓背的老者在后面有节奏地左右摇晃着耩把。耩铃在微微的晨风中咣当咣当地响，笑语在新翻的土地上欢快地流……这就是故乡麦播时的情景，让我常常想起，总也难忘。



金黄花海春意浓

古国凡 摄

谈言亭

文艺作品要有“温度”

齐夫

文艺作品是有“温度”的，有的看完心里热乎乎的，让人领略到美好、希望、梦想；有的掩卷后心里冰凉凉，目睹的是阴暗、丑恶、绝望。除非有特殊的癖好，绝大多数读者还是喜欢读温暖的作品。习近平总书记曾在文艺座谈会上指出：作家、艺术家要创作“更多有筋骨、有道德、有温度的文艺作品”。谆谆告诫，语重心长。

有温度的文艺作品，能给人以信心和希望。文革十年，在许多青年愁闷无望之际，一首小诗《相信未来》，给了他们心灵的安抚：“面包会有的，牛奶也会有的”。以至于这首诗不仅当时流传一时，就是今天，也不时在各种晚会上被人朗诵。普希金的诗歌《假如生活欺骗了你》，只有寥寥几句，但字里行间表达了一种积极乐观的人生态度。这首诗问世后，因它的温暖慰藉，成为人们精神疗伤、走出痛苦的“特效药”，激励自己勇往直前、永不放弃的座右铭。许多人把它记在笔记本上，或当成赠言，激励自己“不要悲伤，不要心急，忧郁的日子里需要镇静，相信吧，快乐的日子将会来临。”

有温度的文艺作品，能激发人的斗志与勇气。列宁特别喜欢美国作家杰克·伦敦的小说《热爱生命》，常以书中主人公的坚强意志和不屈精神来激励自己，领导了伟大的十月革命，建立了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。在他去世的当天，还要夫人连续两遍给他读这篇小

说。梁启超的名篇《少年中国说》，也是一篇极有温度的佳作，问世便不脛而走，广为传颂。其中名句“少年智则国智，少年富则国富；少年强则国强，少年独立则国独立……少年雄于地球，则国雄于地球。”读来更是令人热血沸腾，心潮澎湃，激励了无数仁人志士，为救国救民、振兴中华而前赴后继，赴汤蹈火，谱写了一曲曲英雄壮歌。

有温度的文艺作品，能鼓舞人们热爱生活、创造生活。高位截瘫的张海迪，受小说《钢铁是怎样炼成的》中保尔的影响，没有沮丧沉沦，自强不息，百折不挠，克服了种种难以想象的困难，不仅在轮椅上自学了从小学到大学的课程，拿到博士学位，而且出版了多部译著和小说，被誉为“当代保尔”。还有许多优秀影视剧，也都在以其自身的温度感染观众，起到了教化社会、引领风气的积极作用。《渴望》的温度在于人性之美，《士兵突击》的温度体现于奋斗之中，《亮剑》的温度凝聚于英雄主义情结，《焦裕禄》的温

度则集中在一个人民公仆的高大形象上，这些作品温润心灵、陶冶人生，使人如坐春风，如沐冬阳。

作品的温度通常与作家的美学追求和自身温度有关，一个心地光明的作家，笔下的作品也一定是温暖阳光的；而一个冷漠阴郁的作家，绝不可能写出热情如火的篇章。作家史铁生，尽管命运多舛，饱受病魔折磨，但其作品，不论是《我的遥远的清平湾》，还是《我与地坛》，抑或《病隙碎笔》，笔下都充满温暖，毫无悲戚之音，因为他就是一个开朗、乐观、阳光的作家。

人生需要温暖，也需要有温度的文艺作品。下笔要“暖”，是每个作家、艺术家的义务与责任。

故而，纯粹读书人，常常会有文化

乎所有的主食，麦子都是它们原始的食材。最早的时候，麦子的功能也许就是充饥。经过碾磨、蒸煮，人们根据当地不同的风俗，把以面为主食品做得千姿百态。作为中国人传统饮食的谷物，原本一直都是老百姓餐桌上不可缺少的主食，不管五谷如何演变，麦子始终处于重要的位置。

社会发展到今天，麦子躲在家庭厨房的日子正在与我们渐行渐远，甚至不少人已不记得麦子的模样，而依托小麦生产的各式各样的产品却愈来愈多，琳琅满目，使这一粒粒朴素的麦子变成了无处不在的精灵。

医药学家李时珍在他的《本草纲目》中写道，小麦甘、微寒、无毒。而在进一步的阐述中，麦苗、麦奴、麦麸等居然对人体多种疾病有治疗作用。随着科技进步，除了淀粉、蛋白质、脂肪之外，小麦中的矿物质、钙、铁、硫胺素、核黄素、烟酸、维生素A等人类生存之外关乎健康的元素逐渐被人类认识和提取成功，尤其是小麦肽抑制胆固醇上升、降血压等药用价值的开发，更使得小麦倍加珍贵，愈发神奇。

此时，青青麦苗静静躺卧在大地的怀抱，正积蓄着生长的力量，编织着一个季节金光闪闪的梦。

麦子，亲亲的麦子，我生命永远的记忆。

幸福的马车

阮小籍

那是个春天的早晨。母亲烙好了发面馍，对父亲说：“带孩子一块去吧，让咱孩子也进城开开眼。”

父亲不说话。一边梳理枣红马的鬃毛，一边朝着我笑。我知道，父亲准是答应了。这一年我刚满5岁，父亲27岁。年轻的父亲一边赶车，一边唱歌：“东边升起了红太阳，拉萨城里闪金光……”我也跟着唱：“闪呀闪金光……”

马车一上公路，车多人多。平生第一次，我看到了两头尖尖的小汽车。父亲上过北京，父亲说，北京的小汽车就像咱洛河滩的鹅卵石一样多。

马车一过洛河桥，远远就看到了县城。父亲告诉我，那有着高高烟囱的地方就是化肥厂。父亲带我逛了县城，记得最清楚的是父亲买的火烧馍——中间夹有糖和芝麻，真是甜死了。父亲还给我买了两本小人书，一本是《地道战》，一本是《林海雪原》。逛县城原来不仅有好东西吃，还有小人书看，真美！除了外婆家，县城是我到过的最远的地方。这些，足够我在小朋友中炫耀一阵子了。

装完了化肥，天已经黑了。我们往回赶，快到村口的时候，我听到母亲在喊：“是姪蛋回来了吗？”我问父亲，母亲咋知道是我呢？父亲说，听马车声听出来的。

到了夜里，我给母亲讲那两头尖尖的小汽车，讲那甜甜的火烧馍。母亲搂着我笑，说：“啥时候俺也上县城一趟！”父亲说：“那有啥难，咱不是赶马车的吗？”母亲笑，说：“看把你美的！”

上个世纪70年代初，农村自行车还不多见，人们无论是去镇上赶集，还是上县城，大都靠步行。父亲是村里赶马车的，心里能不爽吗！

父亲对马车的喜爱，一点儿也不亚于如今小车司机对自己小轿车的关心和爱护。这辆马车，给父亲、母亲还有我带来了许多的快乐和满足。

父亲当时就睡在生产队的饲养室里，我也就跟着父亲睡了十多年的饲养室。每每到了夜里，父亲就给我讲故事，讲的最多的还是那辆马车的故事——去山里拉煤碰到了狼；去回郭镇送芦席遇到了坏人；去洛阳送木料枣红马闯了红灯……对于那辆马车，父亲总是有着说不完的话题。睡到半夜，父亲起来给牲口添料，牲口脖子上的铃铛就叮当作响。

第二天清晨，母亲在饲养室门外喊：“姪蛋，该起来吃饭了！”其实，总是父亲先听到母亲的声音，然后才叫醒我。我问母亲：“咋不喊我的名字呢？”母亲笑，说：“傻孩子！”

后来，农村实行改革，那辆马车分了。枣红马分给了老王大叔，马车分给了“光棍李”，父亲分到了一匹小马驹。父亲闷闷不乐，母亲也整天不说一句话。好长一段时间，父亲竟茫然地不知如何打发日子。没有了牲口脖子上叮当的铃声，我竟也无法入睡。

如今，父亲母亲都老了。但一提起那辆马车，父亲就会神采飞扬，我和母亲就会忍不住笑。

那一辆马车从我的童年岁月里走过，从父亲的青春年华里走过，从母亲的牵挂和喜悦里走过……那真是一辆幸福的马车。



纯粹读书人

路来森

读别人，也被别人阅读。

纯粹读书人，大多心情平静，淡泊名利，耐得住寂寞。读书，对于他们来说，没有很强的功利性，完全是一种爱好，一种兴趣。他们似乎更享受读书的过程，并在这个过程中浸淫、沉醉，自得其乐。他们的读书，大多都有明确的计划性，常常以某一个话题为中心，展开阅读，目的是读清楚，读明白。他们不为时尚所左右，不追风，不赶潮流，不会作秀，也懒于出镜，总是一如既往地，按照自己设定的读书计

划而行事。故而，他们的阅读沉稳、厚实，回首走过的阅读之路，步步踏实稳健，行行印迹清晰。集之于身，其表现就是学养愈来愈丰厚，生命矍铄，华彩盎然，一派儒雅之风度。

纯粹读书人，大多喜欢书籍收藏。但他们不是为收藏而收藏，收藏是手段，阅读才是目的。所以，这样的读书人，不会成为两书书橱；读书既丰，学问便会水到渠成。比如止庵，一度曾很是喜欢《庄子》，于是就围绕庄子展开阅读，仅仅《庄子》一书的笺注

本，就阅读了一百多本。于是，笔下生花，一气就写出了《柘下读庄》一书。单是写还不够，因为喜欢，因为钟情于某位作家，于是一路走下，出版成果，亦是累累然。《张爱玲全集》《周作人自编集》《周作人译文全集》等书，就是止庵作为一名纯粹读书人的出版成果。

纯粹读书人，读书的终极还是修身养性。腹笥充盈，人，就变得性情内敛、舒和，就会变得温文尔雅，卓然为一“粹然儒者”。其心胸，自是开阔无比，“汪汪如万顷之陂”，宽容大度，气宇磅礴；其眼光，亦是洞彻敏锐，远瞩高瞻；其言其行，即可用《世说新语》上的一句话概而括之：言为士则，行为世范。

故而，纯粹读书人，常常会有文化